

大同技術學院一百一十一學年度第一學期日間部學生註冊須知

項目	辦理事項	說明	負責單位 電話號碼
註冊 及 相 關 規 定	一、 開學 及 註 冊 手 續	<p>開學日期：111年9月6日(星期二)，當日即開始正式上課。</p> <p>★註冊繳費日期：請於111年9月5日(星期一)前辦理註冊繳費。逾期未辦理補註冊亦未請假者，則以勒令退學論。</p>	教務處 05-2223124 轉 203.204
	二、 註 冊 前 應 辦 事 項	<p>(一)繳交學雜費注意事項： 繳費期限：即日起至111年9月5日止。 繳費方式：(1)現金請至台灣銀行各地分行、郵局、7-11、萊爾富或全家便利商店等繳納。 (2)透過台銀網銀繳納免手續費，他行金融卡透過全國繳費網繳學費或台銀網路ATM點選「繳費稅卡款」「本行代收學雜費」手續費10元。 (3)信用卡請至台灣銀行學雜費入口網https://school.bot.com.tw點選「信用卡繳費」，全額繳納免手續費，分期付款可連結各家銀行手續費條件選擇。 (4)繳費單或收據遺失，請自行至台灣銀行學雜費入口網或本校http://www.ttc.edu.tw/p/412-1000-887.php?Lang=zh-tw網址點選列印。</p>	出納組 05-2223124 轉 517
		<p>(二)各類助學措施： 1. 學雜費減免：凡係現役軍人子女(眷補證影本)、軍公教遺族子女、軍公教遺族期滿子女(撫恤金證明)、原住民學生(戶籍謄本)、殘障人士子女、殘障學生本人(殘障手冊影本)特殊境遇婦女(縣市政府公文)及中低收入戶(市、鄉、鎮公所中低收入戶證明)、子女低收入戶子女(市、鄉、鎮公所低收入戶證明)申請；減免者需準備(1)相關證件(符合上述條件者請備妥證明文件)(2)家長(父、母)及本人印章(3)戶籍謄本或新式戶口名簿(4)學生繳費單，備齊相關資料後，即可至課指組辦理，請於9月16日前完成申請手續。如先行全額繳費者，請持繳費收據(學生保存聯)至課外活動組申請，再於學期末予以退費，逾期未申請者，視同放棄本項優惠權益處理。經送教育部審核後，未通過申請的同學須補繳差額(急需蓋註冊章的同學，可先持繳費收據至教務處蓋章。須補繳差額的同學需於差額繳完後才算完成註冊手續)。若有疑問請洽嘉義校區(05)2223124轉308</p> <p>2. 符合下列資格者，可申請弱勢助學減免 A. 家庭年所得未超過新臺幣70萬元。 B. 家庭應計列人口之利息所得合計未超過新臺幣2萬元。 C. 家庭應計列人口合計擁有不動產價值合計未超過新臺幣650萬元。 D.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不低於60分(新生免)。 E. 一年申請一次，於每學年度上學期提出申請。通過審查者，助學金會扣在下學期學費裡。請上網下載申請書(網址：https://extact.ttc.edu.tw/files/13-1010-50850.php，並攜帶新式戶口名簿影本(甲式或丙式)或註冊日3個月內戶籍謄本正本(戶籍資料裡需有學生本人、學生父母或法定監護人，學生已婚者需有配偶資料)、無法提供父母雙方戶籍切結書(父母離異或其他特殊原因者必須繳交)</p> <p>3. 「五專前三年免學費」方案補助： ★請上網下載申請書及切結書 網址：http://extact.ttc.edu.tw/files/14-1010-50848_r319-1.php 凡五專前三年之學生即可申請，請填妥 (1)申請表格(2)切結書(3)並檢附全戶戶籍謄本或新式戶口名簿，至課外活動組申請，並於111年9月16日前完成申請手續。</p>	課指組 05-2223124 轉 308
		<p>(三)就學貸款：欲申請就學貸款者，請於9月30日前將已至台灣銀行任一分行辦妥之相關文件，寄回本校(嘉義校區)學務處生活輔導組收(請註明就學貸款資料)；或9月30日前持相關文件至學務處生活輔導組(嘉義校區)。申辦相關規定辦法請至http://cu.ttc.edu.tw/osa/affair/查詢。若有疑問請洽嘉義校區(05)2223124轉303溫紹球先生。 備註：(1)若同時申辦減免學雜費者，請先辦理減免後再辦理就學貸款，違者不予收件，請自行負責。</p>	生輔組 05-2223124 轉 303
	<p>(四)學生證蓋註冊章：(1)未辦減免或就學貸款的同學，由班代統一於開學1週內收齊學生證按學號排序後，繳至教務處蓋章。 (2)辦減免的同學請持『繳費收據』至教務處蓋章。 (3)就學貸款的同學請持『就貸申請書學校存執聯』交至學務處，由學務處承辦人，統一將學生證繳至教務處蓋章。</p>	教務處 05-2223124 轉 203.204	
四 加 退 選 【 含 課 內 重 補 修 】	<p>※凡參加111學年度第一學期加退選(含課內重補修)同學請按指定時間上網選課，逾期不予受理。</p> <p>★網路加退選時間(含課內重補修) ★111年9月6日(二)8:30~24:00至9月19日(一)8:30~24:00</p> <p>1. 大學部：日間部四年制前三年，每學期至少12學分，至多28學分；四年級每學期至少9學分，至多25學分。 2. 專科部：五年制前三年每學期至少20學分，至多32學分；四、五年級每學期至少12學分，至多28學分。 3. 學生不得修習上課時間衝突之科目，否則衝突科目均予註銷；已修習及格且名稱相同(近)之科目，不得重複修習。 ★學分超修的同學請至教務處填寫『學分超修同意書』給系主任簽核後交至教務處。 ★應屆畢業生隨低年級修習課程(含多加選)，其學期考試仍依低年級考試時間同時舉行。</p>	教務處 05-2223124 轉 203.204	
五、 兵 役	<p>申請緩徵之學生應辦事項： (1)男生凡民國92年次(含)前及轉學生、復學生應於註冊當日持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印本(註明系科別、年級、學號)，繳交至學務處溫紹球先生辦理緩徵。逾時應自行負責。 (2)免修軍訓：有符合免修軍訓者「如服過兵役(檢附退伍令)或，持有殘障手冊」者等，請於開學二週內向軍訓室提出申請，逾期不予受理。</p>	生輔組 05-2223124 轉 303	

六、學生宿舍	(一) 宿舍開館日期： 9月3日上午9點後即可入住。 (二) 進宿當天同學領取鑰匙、大門門禁磁卡及衣櫥鐵片。 (三) 嘉義校區學生宿舍冷氣儲值卡費，每房500元。 (四) 若有疑問請洽學務處生輔組 (05)2223124#301 林世君 組長。	生輔組 05-2223124 轉 307.431 301
七、學生平安保險	學生團體保險非強制性，選擇不參加學生團體保險之學生，須由家長簽署切結書；已成年或未成年已結婚之學生，由本人簽署切結書。不參加學生團體保險之學生，請於開學兩週內簽署切結書並辦理退費。	衛保組 05-2223124 轉 306

※本須知公布於學校首頁最新消息 (網址：<https://www.ttc.edu.tw>)